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

总经理工作规则

(2022年8月修订)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进一步完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总经理履行职责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修订本规则。

第二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，执行董事会决议，向董事会报告工作，董事会闭会期间向董事长报告工作，接受董事会的监督和管理。

第二章 总经理的职责

第三条 总经理根据公司章程、董事会决议和授权范围行使职权。总经理行使职权时，不得变更董事会的决议或者超越职权范围。具体职责分工在总经理岗位说明书及其他分工文件中另行规定。

第四条 总经理对公司和董事会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，应当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，认真履行职责，落实董事会决议和要求，完成其年度、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目标，并落实管理责任。

第五条 总经理应当遵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证券上市规则

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对公司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。

第六条 遇有下列情形之一时，不论董事会是否应当知道，总经理有责任在第一时间向董事会直接报告；

（一）涉及刑事诉讼时；

（二）被行政监察部门或纪律检查机关立案时。

第三章 总经理办公会

第七条 总经理应当通过总经理办公会等会议形式，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。总经理办公会由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等人员组成，由总经理主持。公司董事会秘书、法律顾问、综合管理部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总经理因特殊原因无法履行职务时，也可以由总经理委托公司其他副总经理主持。根据会议需要，会议主持人可指定其他列席会议人员。

第八条 总经理办公会的主要内容：

根据董事会授权情况和公司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决策管理办法确定。

第九条 总经理办公会一般定期召开，有下列情形之一时，应及时召开：

1. 董事长提出时；

2. 总经理认为必要时；

3. 有重要科研生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立即决策时；

4. 有突发事件发生时。

第十条 总经理办公会讨论的议题由董事长或总经理提出或由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提议并报总经理确定。

第十一条 总经理办公会按照集体民主协商原则，在充分听取与会人员意见基础上，根据公司章程、公司董事会有关授权以及有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进行决策。会议应当有半数以上应出席人员出席方可召开。与会人员要充分讨论并分别发表意见，总经理应当最后发表结论性意见。会议讨论多个事项时，应逐项研究决定。对重大事项，会议应当在充分酝酿讨论的基础上决策。对有重大分歧的，一般应当暂缓作出决定。

第十二条 总经理办公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如遇特殊情况，经总经理同意可以采取通讯方式进行。参会人员因故不能出席会议时，应当在会前向总经理请假。

第十三条 总经理办公会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前发出。会议内容包括会议时间、地点、会议主持人、会议议题和议程、发出通知的日期等。

第十四条 当发生突发事件、突发事故和紧急情况以致来不及召开总经理办公会时，经董事长同意，总经理可行使符合法律规定的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，并在事后向总经理办公会报告，按程序予以决策。

第十五条 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策的事项、过程、参与人及其意见、结论等内容，记录要详细、完整、准确，会议纪要

由总经理签发。

第十六条 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的事项，由公司经理层按照职责分工认真组织落实，由相关部门实施。

第十七条 按照公司规定执行督查制度，由负责督查的相关部门对决策事项进行督查检查，及时向总经理报告督查检查情况。

第十八条 在会议决定事项落实过程中出现重大困难及变故时，应及时向总经理报告。

第十九条 综合管理部负责总经理办公会的会务工作，负责会议的通知、记录、纪要和存档。

第四章 总经理报告制度

第二十条 总经理应当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，报告内容主要包括：

- （一） 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；
- （二） 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实施情况和存在的重大问题和对策；
- （三） 公司重大合同签订、执行情况；
- （四） 公司资金运用和盈亏整体情况；
- （五） 公司重大投资项目进展情况；
- （六） 公司重点工作进展情况；
- （七） 董事会要求报告的其他事项。

总经理应于每年年初向董事会提交上一年度的工作报告

第二十一条 总经理负责向董事会提供必要的信息和资料，并确保所提供信息和资料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第二十二条 总经理负责建立生产安全事故、突发公共事件等即时报告制度，确保上述事件发生后，公司在第一时间上报上级有关部门，并报告应急处置情况。

第五章 附 则

第二十三条 本规则未尽事项，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执行。

第二十四条 本规则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和修订。

第二十五条 本规则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实施。